#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合诚"或"公司")分别 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4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24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 案》,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 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建发合诚关于 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9)。

近日,公司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建发合诚 2024 年度财 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告知函》, 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的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安排 陈凯先生为项目质量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 调整,现指派林志忠先生接替陈凯先生作为项目质量复核人,继续完成相关工作。

本次变更后,公司审计项目合伙人为李仕谦,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郭清艺、 沈淑芬,项目质量复核人为林志忠。

#### 二、 变更后项目质量复核人的情况介绍

## 1. 基本信息

项目质量复核人: 林志忠, 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2 年开始从事

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 诚信情况

项目质量复核人林志忠先生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 3. 独立性

项目质量复核人林志忠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变更过程中相 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三日